

股票代碼：5263

智歲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告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

公司名稱：智歲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二路 260 號 15 樓之 1

公司電話：07-5372869

目 錄

壹、會計師核閱報告.....	1
貳、資產負債表.....	2
參、損益表.....	3
肆、現金流量表.....	4
伍、財務報表附註.....	6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6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6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
五、關係人交易.....	24
六、質押之資產.....	24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4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25
九、其 他.....	25
十、附註揭露事項.....	27
十一、營運部門資訊.....	30
十二、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相關事項.....	30

會計師核閱報告

(12)高財字第 0057 號

智歲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智歲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之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益順(簽章)

會計師：黃祖正(簽章)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第 51636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智崴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53,044	15.22	\$69,370	26.27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二)	44,565	12.78	65,943	24.98
1120	應收票據	四(三)	—	—	14	—
1140	應收帳款	四(四)	4,495	1.29	32,921	12.47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	30,709	8.81	45,746	17.33
1230	存貨	四(五)	19,060	5.47	7,319	2.77
1240	在建工程	四(六)	247,514	71.00	67,547	25.58
2264	預收工程款	四(六)	(196,612)	(56.40)	(64,967)	(24.60)
1260	預付款項		2,163	0.62	3,276	1.24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四(十七)	6,902	1.98	1,521	0.58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9,848	2.83	3,843	1.4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21,688</u>	<u>63.60</u>	<u>232,533</u>	<u>88.07</u>
	基金及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七)	—	—	150	0.06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	22,500	6.45	—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22,500</u>	<u>6.45</u>	<u>150</u>	<u>0.06</u>
	固定資產					
	成本					
1531	機器設備		490	0.14	490	0.19
1561	辦公設備		2,212	0.63	1,888	0.71
1681	其他設備		4,798	1.38	304	0.12
15X1	成本合計		7,500	2.15	2,682	1.02
15X9	累計折舊		(1,434)	(0.41)	(1,242)	(0.47)
1671	未完工程		75,964	21.79	—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四(八)	<u>82,030</u>	<u>23.53</u>	<u>1,440</u>	<u>0.55</u>
	無形資產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1,046	0.30	751	0.28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3,743	1.07	989	0.38
1830	遞延費用		3,818	1.10	740	0.28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四(十七)	13,785	3.95	27,414	10.38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21,346</u>	<u>6.12</u>	<u>29,143</u>	<u>11.04</u>
1XXX	資產總計		<u>\$348,610</u>	<u>100.00</u>	<u>\$264,017</u>	<u>100.00</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簽證會計師民國101年10月19日之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仲銘

經理人:歐陽志宏

會計主管:林穗娟

智崴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九)	\$44,781	12.85	\$—	—
2120	應付票據		7,906	2.27	245	0.09
2140	應付帳款		4,959	1.42	1,252	0.47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七)	870	0.25	2,175	0.82
2170	應付費用		5,928	1.70	5,351	2.03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7,604	5.05	—	—
2264	預收工程款	四(六)	—	—	59,920	22.70
1240	在建工程	四(六)	—	—	(26,031)	(9.86)
2260	預收款項		732	0.21	4,082	1.54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十)	1,126	0.32	1,126	0.43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395	0.12	367	0.1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84,301</u>	<u>24.19</u>	<u>48,487</u>	<u>18.36</u>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	四(十)	<u>1,408</u>	<u>0.40</u>	<u>2,534</u>	<u>0.96</u>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十一)	<u>2,931</u>	<u>0.84</u>	<u>1,524</u>	<u>0.58</u>
2XXX	負債合計		<u>88,640</u>	<u>25.43</u>	<u>52,545</u>	<u>19.90</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二)	<u>226,260</u>	<u>64.90</u>	<u>226,260</u>	<u>85.70</u>
	資本公積					
3211	股本發行溢價	四(十三)	<u>—</u>	<u>—</u>	<u>43,194</u>	<u>16.36</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3	0.02	—	—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四(十四)	<u>34,292</u>	<u>9.84</u>	(57,982)	(21.96)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u>34,375</u>	<u>9.86</u>	(57,982)	(21.96)
	其他調整項目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665)	(0.19)	—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259,970</u>	<u>74.57</u>	<u>211,472</u>	<u>80.1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348,610</u>	<u>100.00</u>	<u>\$264,017</u>	<u>100.00</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簽證會計師民國101年10月19日之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仲銘

經理人:歐陽志宏

會計主管:林穗娟

智崴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1 年前三季		100 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188,826	100.00	\$109,550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86,365)	(45.74)	(42,052)	(38.39)
5910	營業毛利		102,461	54.26	67,498	61.61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5,702)	(3.02)	(3,210)	(2.9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7,691)	(14.66)	(14,435)	(13.1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378)	(16.09)	(35,593)	(32.4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四(十五)	(63,771)	(33.77)	(53,238)	(48.59)
6900	營業淨利		38,690	20.49	14,260	13.0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619	0.33	296	0.27
7120	投資收益		6	-	17	0.0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112	0.06	-	-
7160	兌換利益		-	-	1,586	1.45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927	0.49	605	0.55
7480	什項收入		2,387	1.26	9,505	8.68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4,051	2.14	12,009	10.9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6)	(0.02)	(60)	(0.05)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	-	(30)	(0.03)
7560	兌換損失		(1,559)	(0.82)	-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595)	(0.84)	(90)	(0.08)
7900	稅前淨利		41,146	21.79	26,179	23.90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十七)	(7,597)	(4.02)	(5,080)	(4.64)
9600	本期淨利		\$33,549	17.77	\$21,099	19.2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稅前	四(十八)	\$1.82		\$1.28	
975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四(十八)	\$1.48		\$1.0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稅前	四(十八)	\$1.82		\$1.2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四(十八)	\$1.48		\$1.03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簽證會計師民國 101 年 10 月 19 日之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仲銘

經理人：歐陽志宏

會計主管：林穗娟

智崴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及 項 目	101 年前三季	100 年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淨利	\$33,549	\$21,099
調整項目：		
A20300 折舊費用	561	348
A20400 攤銷費用	955	341
A20500 呆帳費用	1,445	488
A23600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927)	(605)
A20000 調整項目合計	2,034	572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A311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	(582)	(15,836)
A31120 應收票據增加	-	(14)
A3114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7,708	(26,564)
A3121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28,480	(28,986)
A31180 存貨(增加)減少	(12,449)	55
A31190 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餘額增加	(33,824)	(294)
A31210 預付款項增加	(1,860)	(3,171)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6,944)	(823)
A31220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6,669	2,955
A31000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2,802)	(72,678)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A3212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832	(9)
A3214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15,359)	329
A32160 應付所得稅(減少)增加	(2,993)	2,175
A32170 應付費用減少	(3,330)	(2,143)
A32210 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餘額增加	-	32,729
A32200 預收款項(減少)增加	(542)	2,919
A3223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378	206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0)	48
A32000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9,024)	36,25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1,826)	(36,42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757	(14,753)

(過次頁)

(承上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63,766)	(257)
B025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474)	(7)
B02600	遞延費用增加	(3,218)	(85)
B047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14,199)	-	
B047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22,50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6,157</u>)	(<u>349</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4,781	-	
C01000	長期借款償還數	(844)	(844)
C02200	現金增資	-			38,100
C02400	員工行使認股權	-			17,440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3,937</u>		<u>54,696</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u>58,463</u>)		<u>39,594</u>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1,507		29,77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3,044</u>		<u>\$69,37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100	本期支付利息		\$72		\$60
F00200	減：資本化利息	(36)	-	
F00300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u>\$36</u>		<u>\$60</u>
F00400	本期支付所得稅		<u>\$3,921</u>		<u>\$26</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G001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1,126</u>		<u>\$1,126</u>
G09900	存入保證金重分類至其他流動負債		<u>\$-</u>		<u>\$16</u>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H00300	固定資產本期增添數		\$81,370		\$257
H00500	加：期初應付款	-		-	
H00500	減：期末應付款	(17,604)	-	
H00800	購置固定資產本期支付現金數		<u>\$63,766</u>		<u>\$257</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簽證會計師民國 101 年 10 月 19 日之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仲銘

經理人：歐陽志宏

會計主管：林穗娟

智歲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智歲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於民國 90 年 10 月設立，經多次增資後，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226,260 仟元，主要業務為體感模擬遊樂設備，嵌入式行動影音軟體、串流媒體視訊、3D（虛擬實境）即時成像技術、網路互動多媒體及多螢幕無縫整合系統等之研究、開發、設計、生產及銷售等。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0 年 12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公司登記之地址暨主要事業經營之地址同為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二路 260 號 15 樓之 1，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82 人及 65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及衡量基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等會計估計之提列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評估之採用，因估計通常係在某些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二)外幣換算

本公司所有而在國外營運之機構，包括分公司、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處理之轉投資事業，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時，所有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底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

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本公司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均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市場可交易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但如屬與國外營運機構間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其兌換差額則列入「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屬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將隨公平價值變動之認列歸屬，而分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或當期損益。非依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結清日結清外幣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三) 資產負債流動與非流動之區分

凡資產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或屬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或屬企業因營業而產生，預期將於企業之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均列為流動資產。凡負債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或屬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企業之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不屬於以上流動資產負債者為非流動資產負債。

本公司從事體感模擬遊樂設備之專案工程，其工程期間可能長於一年，因此財務報表對於與工程承攬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流動與非流動之區分，餘則以一年為劃分之標準。

(四)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而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者，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短期票券及附賣回條件之債券等。

(五) 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對於金融商品含衍生性商品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辦理，將所投資持有或發行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分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等類別。

本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主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其取得或發行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

(六) 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

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減少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整。

(七) 存 貨

存貨主要包括在製品及物料等，採永續盤存制，於取得或原始衡量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評價。期末存貨除就呆滯部分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存貨之續後衡量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逐項比較之；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或在原沖減金額範圍內認列淨變現價值之回升，其金額作為銷貨成本之加減項。

(八) 在建工程及預收工程款

在建工程以實際發生成本為入帳基礎，承攬之工程，符合下列條件暨工程損益可合理估計者，採完工比例法認列工程收益及工程成本。

1. 應收工程總價可合理估計。
2. 履行合約所須投入成本與期末完工程度可合理估計。
3. 歸屬於合約之成本可合理辨認。

在特定期間以提供勞務為主之交易，除有證據顯示其他方法較能表達完成程度外，完工比例之衡量採用工時進度比例法，依各期工程進度施工時程衡量完工程度，並依期末完工比例計算累積工程利益，減除已認列之利益後，作為當期工程利益；但已認列之利益超過期末按完工比例所計算之累積利益時，其超過部分則作為當期工程損失。當工程合約估計發生虧損時，則立即認列全部之損失。但如以後期間估計損失減少時，應將其減少數沖回，作為該期間之利益。

工程合約之在建工程，係按實際成本加按完工比例法認列之工程利益列計；如有估計工程損失，則該項損失列為在建工程之減項。工程合約分期收取之款項列為預收工程款，俟工程完工後與相關之在建工程沖轉。

每項工程合約之在建工程餘額超過預收工程款餘額時，預收工程款列為在建工程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資產項下；反之，在建工程則列為預收工程款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九)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係採用權益法評價，當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依規定認列投資損益。取得股權時投資成本與所取得股權淨值之差額，若屬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為負商譽，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本公司與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或逆流交易，其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應加以消除，俟實現時始認列損益；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當發生公司間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則全數予以消除，其餘情況則按期末持股比例或約當持股比例消除。

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若沖減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並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十)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期費用處理。

折舊係依經濟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提，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則按評估之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如有處分資產損益，則視其性質列為營業外損益或非常損益項下。

非營業上使用之固定資產，按其可回收金額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評價，並予轉列其他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十一)遞延費用

主係辦公室裝修費及外購自用之電腦軟體等支出，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三至五年採平均法攤銷。

(十二)資產減損之認列及迴轉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資產減損之認列及迴轉。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之淨公平價值及其使用價值，二者較高者。若無跡象顯示資產使用價值係重大超過其淨公平價值時，則以其淨公平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反之，若無法確定淨公平價值時，則以資產之使用金額作為可回收金額。

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後，於剩餘耐用年限內採直線法，以調整後之資產帳面價值減除其殘值予以計算折舊或攤銷費用。

除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外，資產自前次減損損失認列日後，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期間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將增加可回收金額列為減損損失之迴轉；但資產帳面價值應增加至可回收金額，惟不得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十三)保固準備負債

本公司對承攬之專案工程主要提供一年之售後保固服務，並依合約約定之範圍或項目，例如遊具例行維護保養或諮詢服務有關之人員差旅支出等，合理估計其可能金額，認列為專案之保固準備負債。

(十四)退休金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辦理。退休制度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根據精算專家之精算報告認列淨退休金成本，並就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及揭露相關給付義務。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舊制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撥

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編製期中報表時，最低退休金負債金額不予重新加以衡量，僅就上期期末金額調整續後淨退休金成本及提撥退休金基金之數額。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不予揭露相關之退休金資訊。

(十五) 所得稅

本公司之所得稅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負債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之計列，係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若為估計變動，則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有關取得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則採用當期認列法，於發生所得稅抵減之年度認列。

(十六)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給與日於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者，係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認股計畫之酬勞成本按衡量日標的股票市價(未上市櫃公司為淨值)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認列，衡量日決定內含價值後，於既得期間平均攤提，不再更動內含價值。

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酬勞成本係於衡量日(給與日)以公平價值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認列，所給與權益商品若有可參考之市價，則根據市價並考量合約條款及條件衡量；若無市價可供參考，則以適當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另依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5898 號函令規定，員工認股權費用化之衡量方法，未上市櫃公司應採內含價值法，內含價值為股票之公平價值減除履約價值，所謂股票公平價值，在未上市櫃公司為其淨值，續後上市櫃後，即為市價；內含價值於既得期間平均攤提，後續資產負債表日及最終確定日(認股權執行或放棄)，內含價值如有變動，變動數則予認列損益入帳。

所謂衡量日係指認購股數與行使價格均確定之日，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

(十七)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對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預期成本，依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予以認列為當期費用及負債。

(十八) 每股盈餘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簡單資本結構之公司應於損益表中表達基本每股盈餘，複雜資本結構之公司則應於損益表中表達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但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數，依規定係採追溯調整方式計算。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於計算時應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對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與加權平均流通股數之影響。

(十九) 政府捐助

本公司接受政府捐助係於合理確定能同時符合下列兩要件時，始於財務報表認列：

1. 能符合政府捐助之相關條件；
2. 可收到該項政府捐助。

與所得有關之政府捐助，係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其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政府捐助收入或其他收入，其未實現者，列為遞延收入。但如無法依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分期認列政府捐助時，則於收到捐助時一次認列收入。

與資產有關之政府捐助，係列為遞延收入，其與折舊性資產有關者，按該折舊性資產之耐用年限，依折舊費用之提列比率分期認列為捐助收入。其與非折舊性資產有關者，政府若要求履行某些義務，則於履行義務所投入成本認列為費用之期間，認列該項政府捐助收入。

政府捐助如係補償已發生費用或損失，或係政府對企業之立即財務支援，且本公司無須對該捐助支付未來之相關成本，則於合理確定可收到該捐助款項之期間一次認列為收入。若該收入符合非常損益之條件，則列於損益表中之非常損益項下。

(二十) 收入及費損之認列

收益及費損係於當期經濟效益之增加或減少之部分能可靠衡量時，於損益表認列。所謂收益包括收入與利益，費損則包括成本、費用及損失。一項支出若無法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或該未來經濟效益不符合資產之認列標準時，則於損益表認列為費損。

收入係獲利過程全部或大部份已完成，通常於已實現或可實現且已賺得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交易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交易事項實際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銷售自行研究開發之資訊軟體，依合約約定認列或於安裝日認列收入。接受客戶委託開發專案特定軟體，係屬提供勞務之業務，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合理估計時，按交易之完成程度認列專案收入；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時，收入之認列係考慮已發生成本回收之可能性，若已發生成本非屬很有可能回收時，則不予認列收入，且該已發生成本仍應於當期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若估計發生虧損時，則立即認列損失，以後年度估計虧損減少時，則將其減少數沖回，作為該年度之利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此情事。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現金	\$492	\$415
支票存款	53	53
活期存款	14,410	33,832
定期存款	9,000	23,000
外幣活存	17,089	12,070
小計	41,044	69,370
約當現金		
短期票券	12,000	-
合計	\$53,044	\$69,370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u>101年9月30日</u>	<u>100年9月30日</u>
基金受益憑證等	\$45,223	\$67,187
減：評價調整	(658)	(1,244)
合 計	<u>\$44,565</u>	<u>\$65,943</u>

(三) 應收票據

	<u>101年9月30日</u>	<u>100年9月30日</u>
應收票據		
預計一年內回收金額	\$-	\$14
預計一年後回收金額	-	-
減：備抵呆帳	-	-
應收票據淨額	<u>\$-</u>	<u>\$14</u>

(四) 應收帳款

	<u>101年9月30日</u>	<u>100年9月30日</u>
應收帳款		
預計一年內回收金額	\$5,940	\$32,921
預計一年後回收金額	-	-
減：備抵呆帳	(1,445)	-
應收帳款淨額	<u>\$4,495</u>	<u>\$32,921</u>

(五) 存貨

	<u>101年9月30日</u>	<u>100年9月30日</u>
其他存貨		
在製組裝品	\$-	\$789
遊具備料	19,060	6,530
小 計	<u>19,060</u>	<u>7,319</u>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u>\$19,060</u>	<u>\$7,319</u>

(六) 在建工程及預收工程款

1. 在建工程超過預收工程款部分如下：

101年9月30日	在建工程	預收工程款	淨額
2011-2 工程	\$25,390	\$25,390	\$-
2011-3 工程	125,362	97,370	27,992
2012 工程	88,397	73,852	14,545
2012-1 工程	8,365	-	8,365
合 計	<u>\$247,514</u>	<u>\$196,612</u>	<u>\$50,902</u>

100年9月30日			
2010 工程	\$15,238	\$12,952	\$2,286
2011-1 工程	29,239	29,164	75
2011-2 工程	23,070	22,851	219
合 計	<u>\$67,547</u>	<u>\$64,967</u>	<u>\$2,580</u>

2. 預收工程款超過在建工程部分如下：

100年9月30日	預收工程款	在建工程	淨額
2011-3 工程	<u>\$59,920</u>	<u>\$26,031</u>	<u>\$33,889</u>

101年9月30日無此情事。

3.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前三季承攬 2012 工程案及 2012-1 工程案，合約總價分別為 111,373 仟元及 122,930 仟元，採工時進度比例法認列工程利益。該工程內容包括體感模擬遊樂設備軟體之撰擬及硬體之安裝等，分別預計於民國 101 年度及 102 年度完工。

4. 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尚未完工之重大承攬工程揭露情形，請詳附註七(二)之說明。

(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Brogent Technologies Inc.	<u>\$-</u>	<u>-</u>	<u>\$150</u>	<u>100</u>

本公司於民國 90 年間投資設立英屬維京群島公司 Brogent Technologies Inc. (以下簡稱「Brogent 公司」) 額定資本額為美金 4,000 仟元，本公司累計已匯出投資金額為 38,359 仟元(美金 1,158 仟元)，直接持股比例 100%；Brogent 公司業已於民國 100 年度解散清算並註銷登記。

民國 92 年 9 月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透過其間接投資大陸之智濰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智濰」)美金 200 仟元，持股比例 100%，採權益法評價。Brogent Technologies Inc. 係依上海智濰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上海智濰已於民國 97 年度停業並進行清算，截至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已註銷登記。

本公司之子公司 Brogent 公司截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之總資產佔本公司總資產比例為 0.06%，且民國 100 年前三季度尚無營業收入產生，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基於前述之理由，故本公司並未將上述被投資公司納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個體。

(八) 固定資產

成 本	101 年前三季			
	期初金額	增 添	處分減少 或重分類	期末餘額
機器設備	\$490	\$-	\$-	\$490
辦公設備	1,433	779	-	2,212
其他設備	171	4,627	-	4,798
小 計	2,094	\$5,406	\$-	7,500
累計折舊				
機器設備	105	\$52	\$-	157
辦公設備	649	338	-	987
其他設備	119	171	-	290
小 計	873	\$561	\$-	1,434
未完工程	-	\$75,964	\$-	75,964
淨 額	\$1,221			\$82,030

100 年前三季

成 本	期初金額	增 添	處分減少 或重分類	期末餘額
機器設備	\$490	\$-	\$-	\$490
辦公設備	1,631	257	-	1,888
其他設備	304	-	-	304
小 計	2,425	\$257	\$-	2,682
<u>累計折舊</u>				
機器設備	35	\$53	\$-	88
辦公設備	677	258	-	935
其他設備	182	37	-	219
小 計	894	\$348	\$-	1,242
淨 額	\$1,531			\$1,440

(九)短期借款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擔保借款	\$44,781	\$-
年利率區間	2.235%	-

1. 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洽定金融機構之短期借款融資總額度為 96,000 仟元。
2. 短期借款提供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六。

(十)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期 間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擔保借款	98.3~103.10	\$2,534	\$3,66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126)	(1,126)
合 計		\$1,408	\$2,534
年利率區間		1%	1%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3 月配合經濟部工業局促進產業研究發展計劃，與臺灣中小企業銀行簽訂研究發展貸款性質之長期借款合同 5,630 仟元，依約並自民國 99 年 1 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 20 期平均攤還。

(十一) 退休金

	101 年前三季	100 年前三季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396	\$224
確定提撥之退休金	1,633	1,245
本期退休金費用合計	\$2,029	\$1,469

1. 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該制度下所有全職員工，係屬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經常性薪資計付。本公司並依法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至政府指定之金融機構專戶儲存運用，並由退休基金監督委員會管理，該退休準備金基金餘額並未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資產項下。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該退休基金專戶餘額分別為 830 仟元及 798 仟元。

2. 應計退休金負債變動如下：

	101 年前三季	100 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2,553	\$1,318
提列退休金成本	396	224
撥存退休金	(18)	(18)
支付退休金	-	-
期末餘額	\$2,931	\$1,524

3. 按政府新制定之「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規定舊制下留任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按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撥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 股本

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普通股股本為 30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226,26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次發行。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及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分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 單位及 744 單位，截至目前其有關資訊如下：

	101 年前三季	100 年前三季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1,744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	-
本期行使認股權	-	(1,744)
年底流通在外認股權	-	-
年底可執行認股權	-	-

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 1,000 股。惟依本公司認股辦法規定，認購權人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始可按個別員工認股權契約所定之時程行使認股權，認購價格為最近期財務報告每股淨值，若淨值低於股票面額時，以普通股面額為認股價格，其存續期間為 10 年。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前述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業已全數行使完畢。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以彌補公司虧損及符合條件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依相關法令規定，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特別決議通過，將屬股本發行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用以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現金增資之發行溢價撥充股本時，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為之，其合計數並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十為限。

(十四)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法定特別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外，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派時：

(1) 員工紅利為百分之十至十五(員工分配股票紅利時，得適用於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處理)。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3) 其餘為股東股利。

本公司考量產業特性，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經營發展，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年度之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之。累積可分配盈餘係由董事會依據未來業務等相關因素，擬

具適當之股利分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2.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公司無虧損者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止，屬虧損待彌補狀態，尚無盈餘可供分配。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後，與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配發情形係將民國 100 年度稅後淨利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35,887 仟元，並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83 仟元，剩餘之盈餘先行保留，不擬分派之。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5,666	\$1,764
盈餘分配扣抵比率	16.52% (預計)	20.48% (實際)

依所得稅法之規定，營利事業得分配與股東之可扣抵稅額，係以股利或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限，故上述預計之稅額扣抵比率，實際分配時當以股利或盈餘分配基準日所核算者為準。

5. 未分配盈餘(虧損)相關資訊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86 年度以前	\$-	\$-
87 年度以後	34,292	(57,982)
合 計	\$34,292	(\$57,982)

(十五)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之歸屬

	101 年前三季			100 年前三季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	\$3,226	\$30,234	\$33,460	\$1,800	\$24,067	\$25,867
保險費	210	3,021	3,231	134	2,242	2,376
退休金	112	1,917	2,029	67	1,402	1,469
其他	151	1,510	1,661	58	1,092	1,150
合計	<u>\$3,699</u>	<u>\$36,682</u>	<u>\$40,381</u>	<u>\$2,059</u>	<u>\$28,803</u>	<u>\$30,862</u>
折舊	<u>\$-</u>	<u>\$561</u>	<u>\$561</u>	<u>\$-</u>	<u>\$348</u>	<u>\$348</u>
攤銷	<u>\$-</u>	<u>\$955</u>	<u>\$955</u>	<u>\$-</u>	<u>\$341</u>	<u>\$341</u>

(十六) 政府捐助收入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度以研究開發「以側立式六軸電動平台為主的新型模組化懸空體感球幕影院開發計劃」申請列入「經濟部科技研究發展專案」之研究計劃並經簽署核准，此計劃期間係自民國 99 年 12 月 1 日至民國 101 年 5 月 31 日止，契約計劃之補助款額度計 11,280 仟元，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已全數結算完畢，本公司累計收取之補助款共計 11,167 仟元。

按上述專案計劃契約書(以下簡稱「本契約」)之約定，本公司執行本研究計劃，所取得之知識、技術及各種智慧財產權等研究成果(以下簡稱「本研究成果」)，歸屬於本公司所有。本公司確定能達成本契約相關應盡之權利、義務，主要包括本研究成果產生日起 2 年內，不得於我國管轄區域外生產或使用本研究成果，但經經濟部核准或依「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35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規定辦理者，不在此限等。

(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及應付所得稅之調節：

	101 年前三季	100 年前三季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6,995	\$4,450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09)	237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1,598)
免稅所得之所得稅影響數	(233)	(134)
所得基本稅額	870	2,201
未分配盈餘加繳 10%之所得稅	74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76)
所得稅費用	7,597	5,08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數	(6,669)	(2,95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76
減：暫繳及扣繳稅款	(58)	(26)
當期應付所得稅	\$870	\$2,175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流動	\$6,988	\$1,688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流動	(86)	(167)
抵銷後淨額	\$6,902	\$1,521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非流動	\$13,785	\$27,414

3. 產生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科目餘額明細：

流動項目：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呆帳	\$1,385	\$235	\$-	\$-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137	23	(983)	(167)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508)	(86)	748	127
投資抵減		6,730		1,561
合計		\$6,902		\$1,521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未實現	\$1,218	\$207	\$771	\$131
虧損扣抵	79,869	13,578	109,528	18,620
投資抵減		-		8,663
合計		\$13,785		\$27,414

4. 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預計尚未抵用之虧損扣抵情形如下：

虧損年度	可扣抵金額	已扣抵金額	未扣抵餘額	最後可抵年度
93 年度	\$16,515	(\$16,515)	\$-	103 年度
94 年度	14,296	(14,296)	-	104 年度
95 年度	14,626	(3,235)	11,391	105 年度
96 年度	28,900	-	28,900	106 年度
99 年度	39,578	-	39,578	109 年度
合計	\$113,915	(\$34,046)	\$79,869	

5. 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研究發展費用預計適用投資抵減稅額尚未使用之明細如下：

發生年度	可抵減金額	已抵減金額	尚未抵減金額	最後抵減年度
97 年	\$1,933	(\$1,933)	\$-	101 年
98 年	6,730		6,730	102 年
合計	\$8,663	(\$1,933)	\$6,730	

6. 本公司之主產品「高效能 MPEG-4 視訊媒體壓縮及解壓縮軟體」等，符合政府「促進產業升級條例」所獎勵及扶植之「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適用範圍，於民國 95 年 10 月經財政部核准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連續 3 年 2 個月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民國 100 年前三季符合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此項免稅所得額僅約計 52 元。

7. 本公司之主產品「3D 繪圖引擎應用技術」等，符合政府「促進產業升級條例」所獎勵及扶植之「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適用範圍，於民國 96 年 10 月經財政部核准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連續 3 年 11 個月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前三季符合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此項免稅所得額分別計 1,370 仟元及 787 仟元。

8.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9 年度。

(十八) 每股盈餘

	101 年前三季		100 年前三季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本期淨利 A	\$41,146	\$33,549	\$26,179	\$21,099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22,626	22,626	22,626	22,626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B	22,626	22,626	20,528	20,528
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C	22,626	22,626	20,528	20,528
基本每股盈餘(元) A / B	\$1.82	\$1.48	\$1.28	\$1.03
稀釋每股盈餘(元) A / C	\$1.82	\$1.48	\$1.28	\$1.03

五、關係人交易

無此情事。

六、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擔保用途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質押定存)	\$24,010	\$45,746	工程履約保證、保固金 及租地開發履約保證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受限制資產-備償戶)	6,699	-	短期借款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質押定存)	22,500	-	租地開發履約保證
帳面價值合計	\$53,209	\$45,746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本公司為提升技術水準、企業形象、集中研發資源及因應未來持續成長，需提高產能以達永續經營理念，於民國 101 年 2 月 29 日承租高雄軟體科技園區土地 1.85 公頃，規劃投資建立營運及研發中心；租賃期間自民國 101 年 3 月 14 日至民國 121 年 3 月 13 日，共計 20 年，到期時可再續約。本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第二季開工建造；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已提供 30,000 仟元定期存款質設作為此承租標的之分期開發履約保證。

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前述租約未來年度之租金如下：

年度	金額
民國 101 年第 4 季	\$1,088
民國 102 年度	4,352
民國 103 年度	4,352
民國 104 年度	5,040
民國 105 年度	5,222
民國 106 年至到期年度	128,156
合計	\$148,210

(二)本公司尚未完工之重大承攬工程明細如下：

工程名稱	會計處理方式	本公司承攬之 工程合約總價	估計 總成本	預計 完工年度	已投入成本	預計完 工總工 時(週)	已投入 工時(週)	完工比例	已認列 累計利益	在建工程 餘額
2011-2 工程	完工比例法	\$25,390	\$14,924	101 年	\$14,924	93	93	100.00	\$10,466	\$25,390
2011-3 工程	完工比例法	197,736	86,488	102 年	44,457	121	88	72.73	80,905	125,362
2012 工程	完工比例法	111,373	49,359	101 年	34,597	127	110	86.61	53,800	88,397
2012-1 工程	完工比例法	122,930	64,202	102 年	35	282	40	14.18	8,330	8,365
合計		\$457,429	\$214,973		\$94,013				\$153,501	\$247,514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0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829 仟股。截至本財務報告提出日止，上述增資發行新股案已報送主管機關審理中。

九、其他

(一)投資衍生性商品相關資訊：無此情事。

(二)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資訊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所列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金融商品外，帳面價值皆已按公平價值衡量。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其他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款項與其他流動負債。
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係以市場價格作為公平價值。如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

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計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三)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698	29.245	\$20,413	\$1,332	30.43	\$40,533
加拿大幣	583	29.82	17,385	1,500	29.10	43,65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 金	-	-	-	5	30.38	150

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二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另予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一)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二)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五)
				股數/單位數 (仟股)	帳面金額 (註三)	持股比例(%)	
本公司	<u>股票</u>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1	\$631	-	\$354
	統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無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23	495	-	372
本公司	<u>受益憑證</u>						
	元大雙盈基金	無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55	1,504	-	1,009
	臺灣證券交易所臺灣50指數	無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25	1,493	-	1,379
	復華神盾基金	無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06	1,461	-	1,223
	摩根美國複合收益基金	無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67	29,639		30,147
	安泰 ING 鑫全球債券組合基金	無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413	5,000		5,074
	摩根第一貨幣市場基金	無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340	5,000		5,007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三：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未減除備抵跌價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四：市價之填寫方法如下：

有公開市價者，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

無公開市價者，股票請填每股淨值，餘得免填。

註五：所有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押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附表二：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轉移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之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智崴資訊	建築物	101.06.15	\$114,286	按工程進度付款	旭一營造有限公司	無	-	-	-	-	依比議價程序辦理	因應公司營運成長所需，興建研發中心	-

十一、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體感模擬遊樂設備 Simulator Ride、3D（虛擬實境）即時成像技術及多螢幕無縫整合系統等之研究、開發、設計、生產及銷售等。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複核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訂公司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

十二、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相關事項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於民國 101 年前三季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簡稱 IFRSs）之情形如下：·

（一）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函暨相關指引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 評估階段：		
(1) 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門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計畫	會計部門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會計部門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會計部門	已完成
(5) 完成 IFRSs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會計部門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調整之評估	會計部門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內部控制部門	已完成
2. 準備階段		
(1)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會計部門	已完成
(2) 決定所選用 IFRSs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 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會計部門	已完成
(3)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 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內部控制部門	已完成
3. 實施階段		
(1)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資產負債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2)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二)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FRSs		說明	
項	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507	\$-	\$-	\$111,507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3,056	-	-	43,0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帳款		13,648	-	-	13,648	應收帳款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4,990	-	-	44,9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存貨		6,611	-	-	6,611	存貨	
在建工程		99,848	-	-	99,848	在建工程	
預收工程款	(82,770)		-	-	(82,770)	預收工程款	
其他流動資產		5,071	-	(1,864)	3,207	其他流動資產	2.(1)
流動資產合計		241,961	-	(1,864)	240,097	流動資產合計	
固定資產		1,221	-	-	1,2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遞延退休金成本		1,046	(1,046)	-	-		2.(2)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1,269	-	-	1,269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1,555	-	-	1,555	遞延費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5,492	-	1,864	27,35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
其他資產合計		28,316	-	1,864	30,180	其他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272,544	(\$1,046)	\$-	\$271,498	資產總計	

(接下頁)

(承上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FRSs			
項	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目	說明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5,074	\$-	\$-	\$5,074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20,318	-	-	20,318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3,863	-	-	3,863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9,258	-	-	9,258	其他應付款		
預收款項		1,274	-	-	1,274	預收款項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期長期負債		1,126	-	-	1,126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期長期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405	-	-	405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41,318	-	-	41,318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2,252	-	-	2,252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2,553	1,951	-	4,504	應計退休金負債		2.(2)
負債合計		46,123	1,951	-	48,074	負債合計		
股東權益								
股本								
普通股股本		226,260	-	-	226,260	普通股股本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 損)		826	(3,662)	-	(2,836)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 損)		2.(2)
其他調整項目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665)		665	-	-			2.(2)
股東權益合計		226,421	(2,997)	-	223,424	業主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72,544	(\$1,046)	\$-	\$271,498	負債及權益總計		

2.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1)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

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故重分類調整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及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各 1,864 仟元。

另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2) 員工福利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本公司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至 IFRSs 後，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

另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不允許直接將退休金計畫相關精算損益直接認列於權益項下，精算損益須採用攤銷方式認列損益。採用緩衝區法認列精算損益時，應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

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選擇將來自於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係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於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

依 IFRS 第 1 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選擇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將與員工福利計劃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故調整減少遞延退休金成本 1,046 仟元、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1,951 仟元、減少未認列為退休成本之淨損失 665 仟元及減少未分配盈餘 3,662 仟元。

3. 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 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FRSs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3,044	\$-	\$-	\$53,044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44,565	-	-	44,56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帳款	4,495	-	-	4,495	應收帳款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0,709	-	-	30,70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存貨	19,060	-	-	19,060	存貨	
在建工程	247,514	-	-	247,514	在建工程	
預收工程款	(196,612)	-	-	(196,612)	預收工程款	
預付款項	2,163	-	-	2,163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902	- (6,902)		-		5.(1)
其他流動資產	9,848	-	-	9,848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221,688	- (6,902)		214,786	流動資產合計	
基金及投資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2,500	-	-	22,5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固定資產	82,030	-	-	82,0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遞延退休金成本	1,046	(1,046)	-	-		5.(2)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3,743	-	-	3,743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3,818	-	-	3,818	遞延費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3,785	-	6,902	20,687	遞延所得稅資產	5.(1)
其他資產合計	21,346	-	6,902	28,248	其他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348,610	(\$1,046)	\$-	\$347,564	資產總計	

(接下頁)

(承上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FRSs		說明	
項	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44,781	\$-	\$-	\$44,781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		7,906	-	-	7,906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4,959	-	-	4,959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870	-	-	870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5,928	-	-	5,928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項		17,604	-	-	17,604	其他應付款	
預收款項		732	-	-	732	預收款項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期長期負債		1,126	-	-	1,126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期長期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395	-	-	395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u>84,301</u>	<u>-</u>	<u>-</u>	<u>84,301</u>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u>1,408</u>	<u>-</u>	<u>-</u>	<u>1,408</u>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u>2,931</u>	<u>1,858</u>	<u>-</u>	<u>4,789</u>	應計退休金負債	5.(2)
負債合計		<u>88,640</u>	<u>1,858</u>	<u>-</u>	<u>90,498</u>	負債合計	
股東權益							
股本							
普通股股本		<u>226,260</u>	<u>-</u>	<u>-</u>	<u>226,260</u>	普通股股本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83	-	-	83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 損)		34,292	(3,569)	-	30,723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 損)	5.(2)
保留盈餘合計		<u>34,375</u>	<u>(3,569)</u>	<u>-</u>	<u>30,806</u>	保留盈餘合計	
其他調整項目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665)		665	-	-		5.(2)
股東權益合計		<u>259,970</u>	<u>(2,904)</u>	<u>-</u>	<u>257,066</u>	業主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348,610</u>	<u>(\$1,046)</u>	<u>\$-</u>	<u>\$347,564</u>	負債及權益總計	

4. 民國 101 年前三季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FRSs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營業收入	\$188,826	\$-	\$-	\$188,826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86,365)	-	-	(86,365)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102,461	-	-	102,461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5,702)	-	-	(5,702)	推銷費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27,691)	-	(93)	(27,598)	管理及總務費用	5.(2)
研究發展費用	(30,378)	-	-	(30,378)	研究發展費用	
營業費用合計	(63,771)	-	(93)	(63,678)	營業費用合計	
營業淨利	38,690	-	93	38,783	營業淨利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619	-	-	619	利息收入	
投資利益	6	-	-	6	投資利益	
處分投資利益	112	-	-	112	處分投資利益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927	-	-	92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什項收入	2,387	-	-	2,387	什項收入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4,051	-	-	4,05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36)	-	-	(36)	利息費用	
兌換損失	(1,559)	-	-	(1,559)	兌換損失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595)	-	-	(1,59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稅前淨利	41,146	-	93	41,239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7,597)	-	-	(7,597)	所得稅費用	
本期淨利	\$33,549	\$-	\$93	33,642	本期淨利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與其他綜損益組成部分相關 之所得稅	
					當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 額）	
				\$33,642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	

5. 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1)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故重分類調整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及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各 6,902 仟元。

另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2) 員工福利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本公司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至 IFRSs 後，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

另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不允許直接將退休金計畫相關精算損益直接認列於權益項下，精算損益須採用攤銷方式認列損益。採用緩衝區法認列精算損益時，應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

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選擇將來自於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係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於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

依 IFRS 第 1 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選擇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一次認列；另民國 101 年前三季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認列精算損益，故調整減少遞延退休金成本 1,046 仟元、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1,858 仟元、減少未認列為退休成本之淨損失 665 仟元、減少未分配盈餘 3,569 仟元及減少管理及總務費用 93 仟元。

(三)本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 2010 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上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說明，均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所作成之初步決定，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